

● 李自国 著

告诉世界

· 告诉世界 · 告诉世界 ·

GAOSUSHIJIE · GAOSUSHIJIE

· 处女书系 ·

CHU NÜ
SHU XI

四川文艺出版社

44.362

C351

李自国 著

告诉世界

四川文艺出版社
一九九二年·成都



(川)新登字 007 号

责任编辑:陈 红

封面设计:戴 卫

版面设计:史晓燕

书 名 告诉世界

定价:3.90 元

作 者 李自国

ISBN7-5411-0544-4/I·874

1992 年 7 月第一版

1992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787×1092mm 1/32

印数 1—5000 册

印张 5.43 插页 5

字数 100 千

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 3 号)

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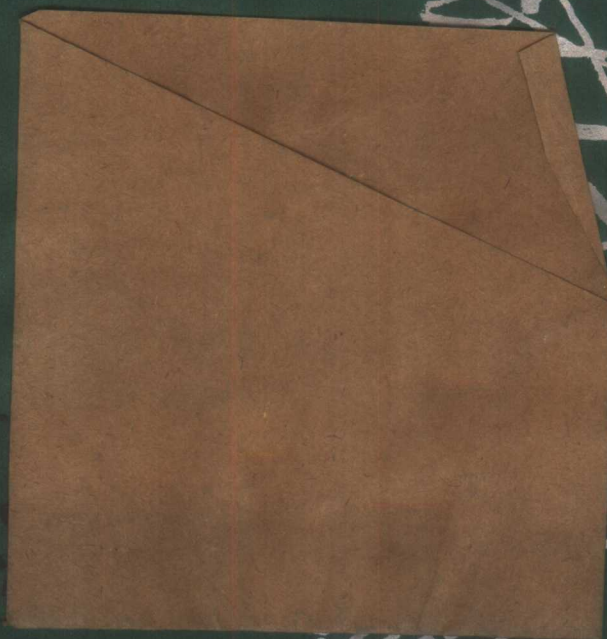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主 编：陈焕仁

副主编：向克孝

王敦贤(执行)

编 委：周 明 包立民
林为进 刘 虔
罗强烈 孙月沐
张胜友 周嘉俊
江 迅 刘小云
陈庆祥 钟 琴
犁 青 (香港)
张香华 (台湾)
林焕彰 (台湾)





作者近照

我一直在寻思，又刻意地努力，是
诗的光焰点燃我十指，直到柔情般的
月亮，又在我过往行囊，搜寻这世界的
本真、玉善和幻美。好比铜像们的眼睛，
在岁月划痕里赴小小少年的约会。

李自国 1990.5. 基却

作者小传

李自国，四川富顺人，现年 30 岁。少年辍学后长期在凉山自治州 213 林场以及川南腹地的龙贯山、青山岭等林场劳动，其后学中医数年。

1983 年开始弃医从文，曾在《人民日报》、《人民文学》、《解放军文艺》、《诗刊》、《星星》等全国各大报刊发表诗歌 500 余首，并收入国内外多种选本，1988 年就读于鲁迅文学院，现供职于某杂志社。系四川省作家协会会员，四川省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

雪里送炭

——序《处女书系》

马识途

人们总是喜欢锦上添花，不乐意雪里送炭。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我们这个泱泱大国的国民劣根性，或者扩而言之，是不是人类固有的劣根性，或者根本无所谓劣根性，这不过是有如植物有趋光性，动物有趋热性一样，本来是世所常见，古今皆然的天之常道，事之常理，人之常性。这种只管锦上添花，不愿雪里送炭的常道、常理、常情，表现在人类生存斗争中，便是养成趋炎附势，走热门，赶浪头的性格。所谓宰相门前，车水马龙，在野高人，门庭冷落，“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是也。所谓谁管是与非，有奶便是娘，你喊一个万岁，我喊万个万岁是也。

这种只管锦上添花，不愿雪里送炭的常道、常理、常情，表现在文坛上，便是捧台上，棒台下，乐意歌颂名家，冷落无名之辈。古今中外文坛上的许多事实说明，一个人由于自身的努力奋斗，因缘时会，抓住机遇，加上许多偶

然的因素，一篇鸣世，誉文坛，真是“一登龙门，身价百倍”，从此便什么也有了。本来是“长安居，大不易”的白居易，写了“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好诗，刚好又遇上了生有慧眼的顾况，为之延誉，声名大振。从此得到各方面的称赞。中外文坛上这样的例子不少，他们的成就，理应得到赞颂，是没有什么可说的，但是发展下来，中外文坛上却有“盛名之下，其实难副”的情况，这就是由于那些喜欢锦上添花的人当了吹鼓手，作了不适当的吹捧。老是那么少数人的名字出现在文学刊物上，老是那么几张面孔出现在文学领奖台上。由于有了名声，各种报刊都来拉稿，门庭若市。写的稿件不一定质量很高，却被抢着登载，真叫皇帝的女儿不愁嫁了。上了刊物又出书，出了选集，又出文集、近作集之类，只等待死后出全集了。为了研究这些作家，有专著描述他们的生活，是可以的，但是有什么必要出专书写他们生活中的鸡毛蒜皮呢？相反的，有些后起之秀。寒窗累月，呕心沥血，写出并不坏的作品来，却东投西送，无处收用，稿件如泥牛入海，渺无消息，最好不过收到一封油印的退稿信。其中未必没有未被伯乐发现而呻吟在盐车之下的千里马。即使他们也写了一些作品，但是由于他们能为出版社提供的经济效益不高，要出集子就太难了，至于他们上领奖台的机会就更少。反正水平高的作家还活着，他们的名声大，好作品多，每次入选的机会自然比无名之辈要多得多。于是每年上台领奖的熟

面孔比生面孔多,也就不足为怪了。有的人领了全国的奖,又领地方的奖,还领刊物、出版社发的奖;领了这个酒厂发的什么怀的奖,又领那个烟厂发的什么瓶的奖。反正怀、瓶、盘、碟多的是,领个不完。甚至坐在台上发奖的人里有他,转到台下领奖的人里也有他,好不热闹也么哥。我不明白的是,为什么人们总喜欢锦上添花,在别人的桂冠上再加几项桂冠,却不愿给没有上过领奖台而满有资格的后起之秀戴一顶帽子?

我这样说,可能要得罪一些编辑部和一些评委会的专家们,我知道他们也有许多说不出的苦衷,也受了许多人的责备,好象古今中外早已如此,莫奈何的。我借《处女书系》编委会的酒怀浇我的块垒,其实不会有什么效果。而且,我虽无意于上领奖台,却知道编辑部的好恶,会直接影响我的利益,还是就此打住吧。

现在四川文艺出版社竟然出了这样的主意,他们要出一套《处女书系》,专门出作家的第一本书。我知道其中有的作家写了几十年作品,年近花甲,却连第一本书也无处出。有的写了很多年文章,想出一本书,因为是无名之辈,求告无门。四川文艺出版社愿意给他们雪里送炭,并且准备赔钱,在当今人欲横流,金钱万能之际,是的确要有一点气魄的。而且还有一位叫王敦贤的作家,甘心暂时放弃自己的写作,专门张罗这件事情,联系作家,筹措款项,到处奔走,也真算得是有心人了。

四川文艺出版社的同志和王敦贤同志来找我,说起这事,我连声说好,要我写序,我一口就应承了。他们送来的清样,有的我翻了一下,既然叫做作家的第一本书,不能求全责备,要求每本都好。我想着的是他们将要从此开头,接着第二本要第三本地出下去。我还相信,说不定有的人以这第一本书作为艰难的万里长征的出发点,将要走上他们自己创作的光辉顶点,甚至其中个别人将成为在四川省、西南以至全国的文坛上闪耀的明星。

我盼望着。

1989. 11. 于成都

序

魏明伦

A 形 式

从古老的《舜典》开始，诗歌并称，阅读吟哦同步。唐宋元明至晚清，诗词歌曲“联邦共和”。诗兼是歌的词，词兼是曲的文，诗与歌同是韵文而连体。因此讲究平仄，重视声韵，推敲对偶骈俪，忌避蜂腰鹤膝，旨在琅琅上口，娓娓动听。诗人和读者皆形成牢固的潜意识，以听觉检验，不押韵脚则不成诗。

五四新文化运动翻天覆地，白话取代文言，自由不拘格律。诗的韵文体渐向散文体转移，初步划分了诗与歌的界限。

当今世界独立成风，当代社会离异猛增，诗歌随之进一步裂变分工。今日新诗的主要职能实际上已非吟哦讴唱，而是供人阅读欣赏。

正如歌舞剧分道扬镳，倘若再用歌剧的标准去衡量舞剧，当然会因满台舞者始终不引吭高歌，甚至不开口说话而感到莫名其妙。

以传统的诗歌合流观念审视当代新诗，摇头作出“根本不是诗”的酷评，这是否类似那种要求舞剧唱歌，希望哑剧说话的错位之见呢？

别轻视这个常识问题，诗坛内外某些争论往往与此有关。对新诗不上口，不悦耳的指责并未终止，有时还引伸到违背民族化大众化的高度上：

我的欲望广泛，胃口宽容，鱼和熊掌分别食之。我热爱铿锵入耳，抑扬上口，记得住，背得出的传统诗歌；也泛爱当代各派新诗；连同眼前这位后起之秀李自国的处女诗集。

其作品具有当代新诗的共同特征：无心押韵，有意撒野，似乎压根儿就没有打算诉诸于人的听觉。只将一行行长短短并载感情和思辨的词组送进读者眼帘，构成总体意象美。诱使，或逼使我这样的读者改变老式一唱三叹，雕字琢句的咏诗习惯。另外调整接受频率，靠近青年朋友的感知方式。宜默读，宜咀嚼，宜大处着眼，宜总体领会。初读不知所云，再读便逐渐发现微妙。细读几遍，别是一番诗味在心头，却又记不住，背不出那些横空硬语。好似飞起玉龙，搅得周天寒彻之后隐身遁去。不见首尾，不留躯壳，回荡人心者，乃是诗的精灵……

B 内 涵

当代新诗含笑向昨天告别，不仅形式大改，更在内涵

巨变。

李自国是诗海一朵小浪花。从他那里见微知著，可以感受到形式与内涵双方面的今昔沧桑。

这个由林区踏上诗坛的四川小伙子，产量高，获奖多。除了具备诗兄诗弟诗姐诗妹的共性之外，在选材和开掘上，很有自己的鲜明个性。他不避所谓“行业诗”之嫌，写了大量的盐场诗和森林诗。后者使他成为新时期同森林最有血肉联系的诗人之一，不禁使人想起已故巴蜀森林诗人傅仇。

我自幼敬佩傅仇，将其诗集《伐木声声》长期供于案头。如今，我取出珍藏到发黄的“伐木”诗集，对照李自国一辑《黑森林梦幻曲》。发现两者热爱森林一致，选题大体相似，但内涵则分深浅。傅仇像一个涉世不深的热情少年，童心孩眼，只见千山翠绿，万木欣荣，造林人挥汗奉献，星作伴，云为伍，乐在其中。纵有小忧微愁，不过斜风细雨，无损铁骨红心。少年欢呼雀跃，一路高歌，一路豪言，汇成多少礼赞诗篇。其实，赞诗汇集之时，正值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那年头，大森林几度向左倾斜，伐木与反右同时扩大化。乱砍滥伐，天灾人祸，大自然和大社会皆失去生态平衡。林中疾苦，岭上坎坷，树的命运，人的忧患……都没有，也不可能进入傅仇当时笔下。赞诗美则美矣，囿于历史局限，至少是美中不足吧？

李自国欣逢改革开放盛世，得天独厚，一面继承傅仇的森林热恋，一面追求比前辈更加深沉的林莽思辨，时代

赋予诗人胆识，他声称要用“第三只眼睛打量世界”。想在孩子般的明眸之上增添一只哲人慧眼。穿过千树万木的表层，揭示森林王国的奥秘。他潜心谛听来自天际海外长鸣已久的警钟，钟声迟迟传到我们这闭塞初开的古老国土。八十年代李自国明白了傅仇五十年代始料不及的绿色信息：中国的森林覆盖面在全世界倒数第三！吾神州伐木丁丁之勇在国际上名列前茅！为取材而造林的传统观念早已过时，环球林业史跨入崭新纪元。造林的主要宗旨不应是为了取材备用，无论是取来用之于私，还是用之于公；无论是用于正道，用于邪门；用于大兴土木建广厦，大炼钢铁当柴烧……概而言之，取材越少，用途越窄，越符合先进科学宏观。取材越多，用途越宽，越破坏人类生存环境。十年树木，一朝取材，历代千秋积累的林海已近枯竭。再取下去，森林将以自身的毁灭，严厉惩罚锲而不舍，劳而有罪的伐木者！人类将陷入与林偕亡，与山同崩的巨大危机！

因此，李自国比傅仇的纯情热恋更多几层理智忧愤，更多几笔悲剧色彩——

“你伤痕累累的躯体/载着
二十世纪的不安灵魂/向着这片
光秃秃的世界/默默流泪……”

“他是在百伐战争中/被一

群野蛮和愚昧伐倒的……/终于，
山洞的杉皮屋倒塌了/鸢鹰
破译了一双双鹰翅扇动的眼
神/于是，经雀鸟国反复商
定/葬礼，在年年三月十二日举行！”

三月十二日正是植树节，森林葬礼在植树节举行，这是何等悲壮的诗境。

就内涵而言，《黑森林梦幻曲》显然超越《伐木声声》，将大森林升华为全人类的精神载体，升华为至真至善至美的理想国。古有“花痴”，今有“林痴”。傅仇泉下英灵不昧，必会引李自国为同侪，理解青年的诗风，支持青年的探索。还是那句老话：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

C 风 骚

老话流传当代，变作文坛谚语：各领风骚三五年，乃至各领风骚三五天！

“三五天”是无限夸张，“三五年”接近事实。诗界一些行家认定这是昙花现象；叹异兆，惊热流，说风骚，寄冷嘲。我不敢苟同讥讽，曾向李自国谈及一孔之见：古代诗人能领风骚长达千百年之久，与封建社会发展极其缓慢

不无关系。天下归一统，诗风定一尊。皇帝必称万岁，诗人独步千古。儒家尊孔，罢黜百家。诗家尊杜，规范百家。杜圣就是一部盖帽封顶的“诗史”，盛唐以后各朝各代涌现无数英才俊杰，但谁也超不过“诗史”峰巅。论注解诗之风绵延长久，述而不作，继而少创。清人赵翼虽然已觉老杜“不新鲜”，却也没法促进大变革，形式内涵仍在老规范里小打小闹。写来写去，无非是古风、律诗、绝句三大件。老风骚一领就是千年，这现象是可喜？是可悲？我看是悲喜交集。

轰然石破天惊，五四运动催出自由体白话诗，这才冲破老风骚，各自寻找新出路。诗如野马脱缰，你追我赶，你创我造，或拓荒地，或探险坡，或辟蹊径，或分道扬镳，或殊途同归；诗派之多，诗风之异，诗赛之烈，诗变之速……在当时的人们看来，难道不正是各领风骚三五年么？

曾记否？《甲寅》派复古遗老讥刺新诗潮流变幻急速是异端走马灯，断言灯火阑珊，短命无疑。历经岁月检验，短命呜呼的偏又不是新诗，试问《甲寅》之类而今安在哉？

温故知新，当代社会飞速进展，诗人应运而生，新秀如林，流派纷呈，风骚竞替，紧紧追随时代节奏，三五年一次快旋风，十余载一卷创业史。从创造性的价值取向审视，胜它封建朝代铜壶滴漏慢悠悠多少春秋？这现象是耀眼繁星？是过眼烟云？是可喜？是可笑？结论不宜下得太早太死，且待廿一世纪臧否定评。

毋庸讳言，探索中必有闪失，亦有走火入魔，且有迷

途知返。即如李自国，他就试过几道“图案诗”，沿着画布符号兜了一圈文字游戏。此路不通，马上退出迷宫，拉倒罢了。偶尔戏笔，不到他作品总数百分之一。其主流分明是靠近现实主义，结合浪漫主义，兼收现代派之长的诗集《告诉世界》。

再毋庸讳言，即使是李自国那些比较清新明朗的篇什，也还没有通俗到“老妪能解”。我看不必迁就“老少咸宜”，更不必强求“全民皆诗”。新诗的服务对象主要是青年知识分子和工农兵商之中爱好文学的青春儿女。这范围相当广泛，在人民里占了很大比重，是人民队伍里最有朝气的生力军。新诗为他们服务，理所当然就是为人民服务。老爷子老太太看不懂或看不惯新诗，尽可去看戏曲等等，到我这一行的舞台下欣赏另一种粉墨风骚。

无独有偶，大多数老年人不爱看新诗，正如大多数青年人不爱看老戏一样！

振兴戏曲，不止于满足老年嗜好，并且提出响亮口号——努力争取青年观众！

然而，新诗本来就是青年的文化，似乎没有必要附加一项奋斗目标——努力争取老年读者？！

风骚有代谢，诗酒趁年华。青年朋友们，田野上盛开的“稻子”、“麦子”们，大森林穿行的李自国们，大街上流行的汪国真们……我辈韶华渐逝，步入人生的秋天。你们好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希望寄托在你们的身上。

1991·初冬·病中作